

檔 號：060204

保存年限：5

臺東縣稅務局

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1 年 03 月 09 日

發文字號：東稅牌字第 1111050022 號

附件：

主旨：公示送達使用牌照稅退稅支票及通知書。
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 78、80 及 81 條。

公告事項：受退稅人黃文志等 8 人（如下）因行蹤不明或信件經郵局以招領逾期退回，致使用牌照稅退稅支票無法送達，請自公告之日起 20 日內逕向本局使用牌照稅科洽領。



序號	書類名稱	退稅支票號碼 (公文字號)	受款人 姓名	最新戶籍地址
1	使用牌照稅 退稅支票	VA0067951 VA0067953	黃文志	962 臺東縣長濱鄉長濱村 025 鄰長光 1 5 8 之 1 號
2	使用牌照稅 退稅支票	VA0067904	陳瑋榮	231 新北市新店區福民里 015 鄰環河路 1 1 1 號之 9
3	使用牌照稅 退稅支票	VA0067994	黃瓊珍	954 臺東縣卑南鄉利吉村 005 鄰利吉路 1 0 2 號
4	使用牌照稅 退稅支票	VA0068019	黃雯菁	104 臺北市中山區正義里 017 鄰新生北路一段 1 4 4 號
5	使用牌照稅 退稅支票	VA0068100	康明順	962 臺東縣長濱鄉樟原村 002 鄰樟原 1 6 之 1 號
6	使用牌照稅 退稅支票	VA0068029	王次龍	953 臺東縣延平鄉永康村 003 鄰泰平 6 5 號
7	使用牌照稅 退稅支票	VA0068018	張德光	965 臺東縣大武鄉大竹村 005 鄰愛國蒲 7 9 之 5 8 號
8	使用牌照稅 退稅支票	VA0067949	李文士	959 臺東縣東河鄉興昌村 002 鄰南八里 1 6 號

局長李素琴

本案依照分層負責規定
授權科室主管判發